知识产权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 2020年度南昌市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项目类别： 社会事业类

实施单位： 南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主管部门： 南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盖章）

评价机构： 南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盖章）

评价年度： 2020年度

2021年 5月 24日

2020年度知识产权专项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从深化部门预算改革，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实际需要出发，通过科学合理的方法，客观公正地评价财政资金使用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是强化部门预算支出责任、改善财政支出管理、优化资源配置以及提高公共服务水平的重要手段。根据《南昌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1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洪财办〔2021〕7 号）要求，我局对2020年度知识产权专项资金开展了绩效自评。现将情况报告如下：

1. 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立项背景

为增强企业自主创新能力，提升我市专利创造、管理、运用、保护水平，充分发挥知识产权对社会经济发展的支撑作用，促进我市经济和社会可持续发展，根据中共南昌市委 南昌市人民政府《关于增强自主创新能力，加快区域创新体系建设的决定》（洪发[2006]36号）、南昌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南昌市国家知识产权示范城市创建工作的通知》（洪府发【2015】7号）文件，设立了本项目。

### 项目内容和实施期限

1. 项目主要内容：

2020年度知识产权专项资金主要用于提升南昌市知识产权创造、运营、保护、管理和服务以及知识产权文化建设等相关工作的奖励、补助和项目管理费用。

2020年知识产权专项资金涉及5个类别：分别为知识产权奖励、知识产权补助、知识产权维权援助专项、知识产权保护中心运行经费和项目管理费用。

（2）项目实施期限：

2020年1月1日-2020年12月31日

1.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依据《南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同意2020年度知识产权专项资金使用计划的批复》（洪府厅字【2020】355号）文件精神，2020年市知识产权专项资金1715.27万元（其中：本年度预算为1700万元，上年结余15.27万元），实际支出1331.1361万元，预算执行率77.61%。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1. 知识产权奖励项目

知识产权奖励项目预算金额820.8万元（其中：本年度预算为820万元，上年结余0.8万元），实际到位843.05万元，实际支出841.05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9.76%。具体明细如下：

|  |  |  |  |
| --- | --- | --- | --- |
| 项目 | 单位数量（家） | 奖励数量（件） | 支付金额（万元） |
| 授权专利奖励 | 514 | 4609 | 701.05 |
| 累计拥有国内外发明专利奖励 | 4 | 170 | 70 |
| 优势示范企业奖励 | 5 |  | 70 |
| **合计** | **523** | **4779** | **841.05** |

1. 知识产权补助项目

知识产权补助专项经费预算500万元，实际到位262.4761万元，财政直接支付262.4761万元，预算执行率100%。具体明细如下：

|  |  |  |
| --- | --- | --- |
| 项目 | 单位数量（家） | 支付金额（万元） |
| 贯标企业补助 | 37 | 72.9 |
| 质押融资补助 | 11 | 189.5761 |
| **合计** | **48** | **262.4761** |

1. 知识产权维权援助项目

知识产权维权援助专项经费预算37万元（其中：本年度预算为30万元，上年结余7万元），实际到位37万元，实际支出15.76万元，预算执行率42.59%，具体明细如下：

|  |  |  |
| --- | --- | --- |
| 目标 | 完成项目 | 支出金额（元） |
| 维权援助平台运行 | 平台运行维护 | 157600 |
| **合计** | | **157600** |

1. 知识产权保护中心运行经费项目

根据南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中国（南昌）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建设方案的通知》（洪府厅发〔2018〕8号），明确从2019年起，市财政将保护中心建设和运行经费纳入预算，每年安排300万元。

截止到2020年12月市财政安排307.47万元（其中：本年度预算为300万元，上年结余7.47万元），实际到位307.47万元，2020年实际支出208.94万元，年末结余 98.53万元。预算执行率67.95%。具体明细如下：

|  |  |  |
| --- | --- | --- |
| 目标 | 完成项目 | 支出金额（万元） |
| 开展电子信息专利导航项目 | 电子信息、VR产业专利预警项目费 | 27.96 |
| 提高专利预审数量和质量，强化对企业服务 | 租用incoPat全球科技分析运营平台 | 9.9 |
| 租用预审流程管理系统 | 23 |
| 完善知识产权协同保护 | 知识产权调解案件、专职专家补贴等 | 3.72 |
| 物业管理服务外包 | 物业管理服务费 | 39.97 |
| 保护中心日常运行 | E系统专线费网络费 | 10.06 |
| 差旅费 | 7.93 |
| 水电费 | 8.28 |
| 聘用人员工资 | 28.56 |
| 中心日常运行费 | 49.56 |
| 合计 | 208.94 | |

（5）知识产权管理费项目

知识产权管理费预算50万元，实际到位22万元，实际支出2.91万元，预算执行率13.23%。具体支出为专利数据库建设第三期费用2.91万元。

1. 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1）根据本部门本行业的实际情况，提出年度工作重点，编制专项资金年度项目计划安排；

（2）对专项资金项目的组织实施，受理专项资金项目的申请、考察、评估、实施、验收、公示、审核等工作；

（3）建设专项资金项目库，并对项目库进行管理；

（4）管理和使用项目资金；

（5）接受市财政局的检查和指导。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绩效总目标**

围绕市委、市政府年度工作重点，根据2020年度工作总体目标和工作重点任务，我局2020年度知识产权专项工作总目标:

2020年我市专利申请量同比增加20%，授权量同比增加15%，企业累计拥有国内外有效发明专利奖励2家，知识产权贯标企业奖励10家，培育5家优势示范企业，知识产权质押融资补助6家，开展知识产权执法专项行动5次以上，知识产权行政执法案件60件，宣传培训5次以上等。

**2、项目阶段性目标**

通过2020年南昌市知识产权专项资金的有效安排与合理使用，进一步调动了企事业单位知识产权工作的积极性，提高了知识产权创造、应用、保护、管理和服务能力，推动了年度工作目标和重点工作任务的实现和完成。2020年，全面完成了当年的市级各类知识产权项目的申请受理、立项审批、经费下达与实施管理，实现了个单体项目对应阶段目标，保障了知识产权保护中心正式投入运行后的办公正常。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为全面提升我市知识产权创造、应用、保护、管理和服务能力，重点资助知识产权创造和知识产权应用两方面项目，择优支持知识产权保护、知识产权管理和服务、知识产权文化等相关工作。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和标准**

**1、绩效评价原则**

（1）《中共南昌市委 南昌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洪发〔2019〕13 号）

（2）《南昌市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洪财办〔2020〕44 号）

（3）《南昌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1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洪财办〔2021〕7 号）

（4）市财政局、市科技局《关于印发南昌市知识产权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洪财教[2016]11号）

（5）市科技局、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南昌市知识产权专项资金项目管理办法的通知》（洪科字[2016]101号）

（6）《南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中国（南昌）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建设方案的通知》（洪府厅发〔2018〕8号）

**2、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财政部《预算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等文件精神及项目的具体特点，设置科学合理可行的评价体系，包括项目决策（15分）、项目过程（15分）、产出指标（40分）（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效益指标（20分）（经济、社会、可持续影响指标），项目满意度（1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具体详见（附件）。

**3、评价方法和标准**

该项目绩效工作评价方法为自行组织评价的方式，本项目主要采用公众问卷调查、询问查证、数据收集汇总、指标分析等方法。应用投入指标、过程指标、项目产出指标、项目效果指标等来对知识产权专项资金经费的使用进行评价。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工作准备阶段（3月31日前）**

深入学习《中共南昌市委 南昌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洪发〔2019〕13 号）、《南昌市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洪财办〔2020〕44 号）和《南昌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1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洪财办〔2021〕7 号）文件，认真研究南昌市知识产权专项资金经费绩效评价办法,制定了《2020年度南昌市知识产权项目资金绩效评价工作实施方案》。结合专利保护的一般规律和我市市情，以及市财政局提出的绩效评价指标设计要求，制定了知识产权专项资金绩效各子项目评价指标体系。

**2、数据采集阶段（4月20日前）**

认真做好基础资料和相关数据的收集、整理工作，根据收集的数据资料，详细填报自评有关报表，并在4月15日前完成数据填报、收集、汇总工作。对采集到的各分类绩效评价表进行仔细审核、归类、整理、统计。

**3、自评价阶段（5月10日前）**

根据有关数据及评价标准，进行数据分析，通过召开座谈会、询问查证、核实、问卷调查，对项目绩效进行自评价，撰写部门自评价报告，按照要求及时报送。主要包括以下材料：

（1）《2020年度南昌市知识产权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工作实施方案》

（2）《2020年度南昌市知识产权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结论**

1. 评分结果：

根据《2020年度市知识产权项目资金绩效评价工作实施方案》，此次项目评价通过了项目决策、项目过程、产出指标、效益指标、项目满意度5项指标,对5个子项目的项目实施进行了自评：知识产权奖励项目98分，知识产权补助项目90.19分，知识产权维权援助专项资金80.4分、知识产权保护中心运行经费项目89.44分、知识产权管理费项目81.02分。权重比例为：1、知识产权奖励项目绩效评价占知识产权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总分权重的47.85%；2、知识产权补助项目绩效评价占知识产权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总分权重的29.15%；3、知识产权维权援助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占知识产权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总分权重的2.16%；4、知识产权保护中心运行经费项目占知识产权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总分权重的17.93%；5、知识产权管理费占知识产权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总分权重的2.91%；（具体评分见附件）

综合权重部门自评得分为93.31分，主管部门评价分为93.31分。评价等级为优。

2.主要结论：

该项目立项符合规范，资金落实得到保障；建立了业务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且得到了有效的执行，以上制度的运行得到了有效的监督。在市财政局绩效办的指导监督下，我局不断加强和规范知识产权专项资金的使用管理，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和专款专用的原则，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一年来，我局会同市财政局严格按照《南昌市知识产权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及有关文件要求，在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通过积极组织项目申报、认真组织项目立项审批、及时下达项目经费，勤抓项目实施管理，顺利完成了2020年度市知识产权专项资金的预算安排、资金使用及后续管理，服务对象及群众满意度较高。项目资金投入和专项资金使用的进度基本上与计划进度保持同步。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1. **项目资金情况（15分）**

**（1）项目决策情况**

1.项目立项充分性、规范性指标得分情况分析

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程序规范，依据《南昌市知识产权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立项，得2.5分。制定了2020年市知识产权专项资金使用计划，得2.5分。共得5分。

1. 项目绩效目标合理性、明确性指标得分情况分析

项目绩效目标立项合理、明确规范，依据《南昌市知识产权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立项，得2.5分；绩效指标的设置符合《南昌市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南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得2.5分。共得5分。

1. 项目资金投入的科学合理性情况分析

预算编制与工作任务相匹配得2.5分，实际得分1.89分。预算资金分配依据符合《南昌市知识产权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得1.5分，实际得分1.5分。符合实际得1分，实际得分0.39分。共得3.78分。

项目决策指标权重为15分，本次绩效评价实际得13.78分。

**（2）项目过程情况（15分）**

1．资金管理指标得分情况分析

a.2020年度知识产权专项资金实际到位1471.9961万元（其中上年结余15.27万元，本年度下拨1456.726万元）。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1471.9961/1715.27）×100%=85.82%。

项目分值3分，得分2.57分。

b.2020年度知识产权专项资金实际支出1331.136万元

预算资金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1331.1361/1471.9961\*100%=90.43%.

项目分值3分，得分2.71分。

资金管理指标共得5.28分。

2.组织实施指标得分情况分析

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财务管理规定制度，资金拨付有完整得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存在截留、占用、挪用、虚列支出得情况，得3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制定了《南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财务管理办法》；制定了《南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监控机制健全得3分。

项目制度实施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项目合同书、专家评审表等资料齐全，得3分。

组织实施指标共得9分。

项目资金指标权重15分，本次绩效评价实际得14.28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40分）**

1.产出数量（10分）

a. 知识产权奖励项目(子项目1）

1）2020年受理专利授权奖励4609项，计划2500项，得2分；下达专利授权奖励资金842.25万元，下拨841.05万元，得2分；共得4分。

2）2020年完成企业累计拥有国内外有效发明专利奖励4家，计划2家，得1.5分；完成支付得1.5分，共得3分。

3）2020年审核通过优势示范企业奖励5家，计划5家。得3分。

知识产权奖励项目产出数量权重为10分，本次绩效评价实际得10分。

按项目权重比例，该子项目得分为4.79分。

b. 知识产权补助项目(子项目2）

1）2020年受理企业贯标补助项目37家，计划10家。得2.5分，完成支付得2.5分。共得5分。

2）2020年完成质押融资补助11家，计划6家，得2.5分。完成支付，得2.5分。共得10分。

知识产权补助项目产出数量权重为10分，本次绩效评价实际得10分。

按项目权重比例，该子项目得分为2.91分。

c. 知识产权维权援助专项(子项目3）

1）2020年完成了维权案件资金案件0起，计划1起，得0分；

2）完成了维权援助智力援助17期，得5分。

3）完成了维权援助平台运行维护1次，计划1次。

知识产权维权援助项目产出数量权重为10，本次绩效评价实际得5分。

按项目权重比例，该子项目得分为0.11分。

d. 知识产权保护中心运行经费项目(子项目4）

1）完成生物医药产业专利导航主要内容，重点分析了中药提取、常规医用耗材、检验分析、医学成像等南昌创新主体关注的重要技术领域，形成了《南昌市生物医药产业报告》、《南昌市生物医药产业专利导航报告》和《重要技术领域专利导航报告》，建立了全球生物医药产业专利数据库，推动组建了我市第一家知识产权产业联盟，为我市5家重点企业开展了专利微导航，因疫情原因生物医药导航项目成果发布会预计2021年3月份发布，得1分；并启动电子信息专利导航项目，完成了电子信息产业专利导航及预警项目招标，得1分；

2）完成专利预审受理量1055件，得2分；入册企业备案量759件，得1分；完成专利授权量483件，得1分；走访调研企业40家，得1分；完成百企行定制化服务20次，得1分。

3）完成企业委托40件专利侵权判定咨询意见案件，出具了32份专利侵权判定咨询意见书，涉案金额达8500万元,得1分；完成调解处理知识产权纠纷案件量12件，得1分。

知识产权保护中心运行经费产出数量指标权重为10分，本次绩效评价实际得分为10分。

按项目权重比例，该子项目得分为1.79分。

e.专利管理费(子项目5）

1）开展5次知识产权执法专项行动，已开展9次，得2分。

2）知识产权知识产权立案数69件，计划60件，得2分。

3）知识产权知识产权立案数73件，计划60件，得2分。

4）2020年完成宣传、培训6次达1000人次，计划5次，得2分。

5）支付数据库第三期费用，得2分。

知识产权管理费项目产出数量指标权重为10分，本次绩效评价实际得分为10分。

按项目权重比例，该子项目得分为0.29分。

**产出数量指标权重10分，本次绩效评价实际得9.89分。**

2、产出质量（10分）

所有项目均符合南昌市知识产权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得10分。

**产出质量指标权重10分，本次绩效评价实际得10分。**

3、产出时效（10分）

a.知识产权奖励项目

奖励项目年底转账时因收款人账号原因，导致部分款项退回，于2021年1月完成最终支付，得8分。

按项目权重比例，该子项目得分为3.83分。

b.知识产权补助项目

质押融资补助项目资金于2020年12月底支付完成。得10分。

按项目权重比例，该子项目得分为2.91分。

c.知识产权维权援助项目

本项目实际下达时间与年初计划时间同步，在2020年12月31日前完成，得10分。

按项目权重比例，该子项目得分为0.22分。

d.知识产权保护中心运行经费项目

本项目除生物医药导航项目的成果发布会因受疫情影响延迟至2021年3月发布外，其他目标实际下达时间与年初计划时间同步，在2021年12月31日前完成，得8分。

按项目权重比例，该子项目得分为1.43分。

e.知识产权管理费项目

本项目实际下达时间与年初计划时间同步，在2020年12月31日前完成，得10分。

按项目权重比例，该子项目得分为0.29分。

**产出时效指标权重10分，本次绩效评价实际得8.68分。**

4、产出成本（10分）

a.知识产权奖励项目

实际支出与计划安排费用的变动程度=(820.8-841.05)/800\*100%=-2.53%，±10%以内，得10分。

按项目权重比例，该子项目得分为4.79分。

b.知识产权补助项目

实际支出与计划安排费用的变动程度=(500-262.4761)/500=47.5%，±50%以内，得4分。

按项目权重比例，该子项目得分为1.17分。

c.知识产权维权援助项目

实际支出与计划安排费用的变动程度=（37-15.76）/37\*100%=57.41%，＞50%，不得分。

按项目权重比例，该子项目得分为0分。

d.知识产权保护中心运行经费项目

因生物医药导航项目和电子信息专利导航项目跨年，尾款于2021年支付到位。

实际支出与计划安排费用的变动程度=（307.47-208.94）/307.47\*100%=32.05%。±50%以内，得4分。

按项目权重比例，该子项目得分为0.72分。

e.知识产权管理费项目

实际支出与计划安排费用的变动程度=(50-2.91)/50=94.18＞50％，得0分。

按项目权重比例，该子项目得分为0分。

**产出成本指标权重10分，本次绩效评价实际得6.68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1）经济效益（7分）

a.知识产权奖励项目

无形资产增加，全市发明专利量同比有增长：

1）发明专利授权量计划同比增长15%，2020年度发明专利授权量1675件，同比增长37%，得3分。

2）万人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计划同比增长15%，每万人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12.47件，同比增长15.63%，得2分。

3）按计划全市共培育5家“南昌市知识产权示范企业”，5家“南昌市知识产权优势企业”，计划5家，得2分。

知识产权奖励项目经济效益指标权重为7分，本次绩效评价实际得分为7分。

按项目权重比例，该子项目得分为3.35分。

b.知识产权补助项目

1）培育贯标论证的企业有37家，计划10家。得3.5分。

2）帮助中小企业解决融资难问题:帮助11家以上企业缓解融资难问题，计划6家，得3.5分。

知识产权补助项目经济效益指标权重为7分，本次绩效评价实际得分为7分。

按项目权重比例，该子项目得分为2.04分。

c.知识产权维权援助项目

获知识产权维权援助（资金、智力）数量较去年提高：计划智力援助案件增加20%以上，实际增加20%以上，得7分。

知识产权维权援助项目经济效益指标权重为7分，本次绩效评价实际得分为7分。

按项目权重比例，该子项目得分为0.15分。

d.知识产权保护中心运行经费项目

产业创新发展、转型升级贡献率：项目的实施对产业创新发展、转型升级作用提供有力支撑。快速授权直接带来快速转化运用，能帮助企业有底气地迅速占领市场，是知识产权助力高质量发展的关键。快速授权的专利可助力企业快速占领市场，制约竞争对手，保障企业自主知识产权的增值收益。通过调研，已获得快速授权的专利中40余项代表性专利，企业销售额增加值45亿元左右。同时，在实现招商引资方面也发挥了显著作用。通过调研，已从外地落户南昌的企业有江西景德中药股份公司南昌分公司、江西鼎峰智能装备有限公司、江西影创信息产业有限公司、江西亿森遨游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江西厚朴贯众科技有限公司、南昌甘藏健康科技有限公司等，得7分。

知识产权保护中心运行经费项目经济效益指标权重为7分，本次绩效评价实际得分为7分。

按项目权重比例，该子项目得分为1.26分。

e.知识产权管理费项目

无形资产增加：我市发明专利授权量计划同比增长15%，2020年度发明专利授权量1675件，同比增长37%，得7分。

知识产权管理费项目经济效益指标权重为7分，本次绩效评价实际得分为7分。

按项目权重比例，该子项目得分为0.2分。

**经济效益指标权重7分，本次绩效评价实际得7分。**

2、社会效益指标得分情况

a.知识产权奖励项目

促进企业技术创新:通过实施知识产权企业贯标认证、优势示范企业、专利奖等项目，企业知识产权管理制度得到进一步完善。

1）发明专利申请量计划同比增长20%，2020年度发明专利申请量8533件，同比增长56.4%，得3分。

1. 万人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计划同比增长15%，每万人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12.47件，同比增长15.63%，得2分。

3）发明专利授权量计划同比增长15%，2020年度发明专利授权量1675件，同比增长37%，得2分。

知识产权奖励项目社会效益指标权重为7分，本次绩效评价实际得分为7分。

按项目权重比例，该子项目得分为3.35分。

b.知识产权补助项目

1）促进企业提高专利转化率，增强核心竞争力:发明专利申请量计划同比增长20%，2020年度发明专利申请量8533件，同比增长56.4%，得3.5分。

2）万人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计划同比增长15%，每万人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12.47件，同比增长15.63%，得3.5分。

知识产权补助项目社会效益指标权重为7分，本次绩效评价实际得分为7分。

按项目权重比例，该子项目得分为2.04分。

c.知识产权维权援助项目

提高知识产权维权援助知晓率

获知识产权维权援助（资金、智力）数量较去年提高：计划智力援助案件增加20%以上，实际增加20%以上。得7分。

知识产权维权援助项目社会效益指标权重为7分，本次绩效评价实际得分为7分。

按项目权重比例，该子项目得分为0.15分。

d.知识产权保护中心运行经费项目

提升产业知识产权保护贡献率：全面提升产业知识产权保护力度、效率和水平。南昌保护中心入册备案服务企业759家，企业向南昌保护中心快速通道提交专利申请1055件，授权量达483件，接收量是2019年全年的3倍多，授权量是2019年全年的5倍多。同时，在最多跑一次、一次不跑、一次办好、错时延时服务等的基础上，进一步营造干净、舒适、便捷的办事环境，并免费上线了“预审管理平台预审案件提交系统”，通过“互联网+”方便各企事业单位办事；同时，免费为各企事业单位开展侵权判定咨询服务，并常态化开展“百企行•知识产权定制化服务”公益活动，免费上门为20余家单位解决遇到的具体困难和问题。面对面宣传知识产权方面的政策法规及相关业务知识，让大家逐渐认识到知识产权保护的重要性，大力挖掘相关专利，做好专利布局及其他知识产权保护工作，得7分。

知识产权保护中心运行经费项目社会效益指标权重为7分，本次绩效评价实际得分为7分。

按项目权重比例，该子项目得分为1.26分。

e.知识产权管理费项目

提高市民知识产权意识：全年计划举办4次以上知识产权宣传活动大，实际举办4次，得7分。

知识产权管理费项目社会效益指标权重为7分，本次绩效评价实际得分为7分。

按项目权重比例，该子项目得分为0.2分。

**社会效益指标权重7分，本次绩效评价实际得分为7分。**

3、生态效益指标得分情况

本项目不产生直接生态效益，未设置生态效益指标。

4、可持续影响指标得分情况

a.知识产权奖励项目

项目自身的技术创新、效益创新的持续性能力：万人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计划同比增长15%，每万人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12.47件，同比增长15.63%，得6分。

知识产权奖励项目可持续指标权重为6分，本次绩效评价实际得分为6分。

按项目权重比例，该子项目得分为2.87分。

b.知识产权补助项目

项目自身的技术创新、效益创新的持续性能力：万人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计划同比增长15%，每万人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12.47件，同比增长15.63%，得6分。

知识产权补助项目可持续指标权重为6分，本次绩效评价实际得分为6分。

按项目权重比例，该子项目得分为1.75分。

c.知识产权维权援助项目

知识产权维权援助热线投诉、咨询量增长10%以上，得6分

知识产权维权援助项目可持续指标权重为6分，本次绩效评价实际得分为6分。

按项目权重比例，该子项目得分为0.13分。

d.知识产权保护中心运行经费项目

知识产权保护项目后续运行及其产生的成效对社会正面效益的持续影响是长期的，得6分。

知识产权保护中心运行经费项目可持续指标权重为6分，本次绩效评价实际得分为6分。

按项目权重比例，该子项目得分为1.08分。

e.知识产权管理费项目

开展知识产权相关工作：我市万人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计划同比增长15%，2019年度每万人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10.78件，同比增长15.89%，得6分。

知识产权管理费项目可持续指标权重为6分，本次绩效评价实际得分为6分。

按项目权重比例，该子项目得分为0.17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权重6分，本次绩效评价实际得6分。**

**（五）项目满意度情况（10分）**

各子项目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95％以上，得10分。

**满意度指标权重10分，本次绩效评价实际得10分。**

1. 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是深入开展高价值专利培育。深入开展高价值专利培育，强化重点产业知识产权布局，围绕我市新能源汽车和新型材料、航空装备制造、电子信息及LED、生物医药等重点产业，积极开展高价值专利和专利密集型产业培育，着力提升知识产权创造能力，推动产业高质量发展。制定出台了《南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发明专利提质倍增三年行动方案（2020-2022）》，提出九大工作举措，力争实现每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发明专利申请量翻一番的目标。2020年，我市专利申请量30006件，同比增长38.4%，占全省比重26.25%，其中发明专利8533件，同比增长56.4%，占全省比重38.32%；专利授权量17910件，同比增长37.2%，占全省22.32%，其中发明专利授权量1675件，同比增长37%，占全省38%。PCT专利申请量137件，占全省48.58%。每万人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12.47件，同比增长1.69件，是全省的3.39倍。各项指标均居全省首位。

二是积极开展知识产权质押融资。积极推进国家知识产权示范城市，大力开展知识产权运营服务试点工作和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工作，通过开展授权专利补贴、培育知识产权优势示范企业等多项措施，有力提升了我市知识产权运用水平。为助力复工复产，开通知识产权质押融资绿色通道。商标权质押登记提供先行查询、专人指导、邮寄传真等服务，根据有关企业和银行需求，即收即办、快速办理，力争1个工作日完成电子化登记，在全省第一次实现企业一次不跑办理商标质押贷款。针对疫情防控物资生产企业等，推出即刻办理、立等可取等加急措施，纾解企业融资难。2020年，共办理知识产权质押33起，质押专利和商标199件，质押贷款金额5.04亿元，位列全省第一。

三是稳步推进知识产权运营服务。今年6月南昌市高新泽信重点产业知识产权运营基金（有限合伙）企业成立。重点投资于南昌市确定的重点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专利密集型产业领域的知识产权运营项目和企业，为我市企业创新发展和产业转型升级提供有力支撑。目前已经有多个储备项目，包括中德生物、普瑞丰、诚正稀土、碳化硅晶圆、克莱威等，在对项目进行尽职调查后，再进行投资。2020年11月修订出台了《南昌市重点产业知识产权运营基金管理暂行办法》。

四是大力开展知识产权专项执法和维权援助。结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检查,部署开展全省2020年度知识产权执法“铁拳”专项行动和商标专项集中执法行动，侧重加强对中小企业及民营企业的知识产权保护力度，重点针对农资产品、食品类和电子、汽配、建材类商标使用行为以及专利真实性进行专项整治，打击涉嫌商标、专利侵权假冒行为；严厉打击商标代理机构违法行为，组织本级和各县区局开展对辖区内中介机构代理与疫情防控相关非正常商标申请代理行为的监控与排查，对存在违法违规的非正常商标申请代理行为的企业和代理机构进行约谈，对涉嫌违法的商标代理机构依法予以1.5万元的行政处罚；有效化解专利侵权纠纷，利用行政裁决、行政调解、人民调解等多种方式，有效化解专利人侵权争议。截止目前，今年共立案知识产权案件69件；共结案73件；移送司法机关案件4件；罚没款共计225.7673万元。处理专利侵权纠纷行政裁决3起。

五是高效运用快速授权绿色通道。充分发挥中国（南昌）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这一国家级功能平台作用，开展中医药和电子信息领域快速预审服务，国家知识产权局通过优先、快速审查，专利授权时间普遍缩短80%以上。2020年，入册备案服务企业新增410家，累计759家，预审案件接收量1055件，同比增长200%以上， 授权量483件，同比增长400%以上。快速授权的专利可助力企业快速占领市场，制约竞争对手，保障企业自主知识产权的增值收益。通过调研，2018年至今，已获得快速授权的专利中40余项代表性专利，企业销售额增加值45亿元左右。

六是完善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南昌大学获批为全国第二批高校国家知识产权信息服务中心。开发了“南昌市知识产权奖励补助项目管理系统”并正式上线，为创新主体申报知识产权奖补项目提供便利化服务。

七是着力提升知识产权文化氛围。举办“知识产权与健康中国”为主题的“南昌市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新闻发布会”，通过此次发布会，展示了2019年以来和今年疫情期间我市知识产权工作的进展和成绩。为加强疫情期间知识产权服务，助力企业复工复产，市县联动启动“知识产权服务万里行”活动。我局联合华东交通大学-江西省知识产权学院开通“南昌知识产权强市强企培训班”远程教育培训专线,免费开放专利申请、专利信息利用、专利导航、专利侵权分析、商标法、知识产权运营等9门知识产权远程教育课程，内容涵盖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管理和服务等方面。

**（二）存在的问题**

一是由于机构改革，市县两级知识产权人员变动较大，人员对知识产权工作还需要学习了解，特别是面对知识产权遇到的新情况、新问题，比如知识产权运营、质押融资等工作，很难满足新形势下知识产权事业发展需求。二是在目标设定方面，针对项目资金的目标实现，由于部分项目本身属于日常运行经费类的资金，涉及难以量化的因素，部分定性与定量指标匹配缺乏可衡量性和时效性，导致成本变动率过高。

**（三）改进措施**

一是举办知识产权业务培训班。结合工作实际，有针对性的开展知识产权相关业务培训，提升基层队伍服务能力。

二是提高预算的准确性。预算编制前根据年度内单位可预见的工作任务，确定单位年度预算目标，细化预算指标，科学合理编制部门预算，推进预算编制科学化、准确化。年度预算编制后，根据实际情况，加强成本控制，定期做好预算执行分析，掌握预算执行进度，及时找出预算实际执行情况与预算目标之间存在的差距，纠正偏差。为下一次科学、准确地编制部门预算积累经验。

三是进一步修订完善《南昌市知识产权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和《南昌市知识产权专项资金项目管理办法》，调整授权专利奖励的资助范围。增加专利奖、知识产权试点示范学校培育等各项新内容，为知识产权工作开展提供政策和资金保障。

四是提升知识产权文化氛围。今年对全市科技型企业组织一次全面摸底，建立企业数据库，市县两级采取点对点的方式对所有科技型企业进行上门服务。同时继续开展“知识产权服务万里行”“百企行•知识产权保护定制化服务”，宣讲政策，做好指导帮扶。利用我市转作风优环境活动年契机，召开相关企业座谈会，听取企业对奖励政策、优化手续等方面建议，进一步优化政策，保障政策落地，为企业提供便利化服务，提高公众知识产权意识。

六、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逐步扩大绩效管理范围。在绩效目标管理方面，继续探索实施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管理，施行整体支出评价。在项目绩效评价方面，逐步增加评价项目数量和项目支出数额占比。建立绩效评价结果的反馈与整改、激励与问责制度，进一步完善绩效评价结果的反馈和运用机制，将绩效结果向社会逐步公布。将评价结果作为安排以后年度预算的重要依据，将一些绩效评价结果不好的项目取消，对执行不力的单位的预算要进行相应削减，切实发挥绩效评价工作的应有作用。

七、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无。